

中共绵阳市委政法委员会文件

绵委政发〔2024〕4号



中共绵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关于召开市委政法工作会议的预通知

科技城政法工委、各县（市、区）党委政法委、园区政法工委（工作领导小组），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直属单位，省政府科学城办事处党委政法委：

按照市委工作部署，暂定于2024年2月23日（星期五）上午09:00召开市委政法工作会议，会期半天。会议以电视电话形式召开，市级主会场设在长虹技术中心三楼会议室。各县（市、区）设分会场。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内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

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中央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省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省委政法工作会议以及市委八届七次全会决策部署。总结 2023 年全市政法工作，研究分析当前形势，安排部署 2024 年政法各项重点工作。

二、参会人员

（一）市级主会场

1. 市委、市政府分管领导、市法院院长、市检察院检察长，武警绵阳支队支队长；
2. 市委、市政府有关副秘书长；
3. 市委政法委、市中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绵阳国安局、市司法局、市信访局领导班子成员，绵阳军分区、科学城办事处党委政法委有关负责同志；
4. 市直有关部门、直属单位负责同志（附件 1）；
5. 川北监狱、绵阳监狱、绵阳强戒所主要负责同志；
6. 各县（市、区）党委政法委书记以及园区政法工委负责人，党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法院院长、检察院检察长、公安局局长、司法局（所）局长、信访局局长。

（二）县级分会场

各县（市、区）党委政法委以及园区政法工委，法院、检察院、公安局、司法局、信访局班子成员。

三、有关事项

（一）会议如无其他变化，不再另发会议通知，请以预通知为准。请各地各部门于2月21日（星期三）17：00前将主会场参会人员报名回执表（附件2）传真至市委政法委。联系人：龚娅，联系电话：18381609686，传真：2498309。无特殊原因不得请假，确需请假的书面报送请假事由。

（二）各县（市、区）、园区到主会场参会人员由党委政法委（政法工委）负责通知并统一报送参会人员名单。川北监狱、绵阳监狱、新华强戒所由市司法局负责通知并统一报送参会人员名单。有关高校参会人员由市法学会负责通知并统一报送参会人员名单。

（三）本次会议通过党政高清会议系统召开，请各地提前落实安排会议场地，并通知本地分会场参会人员。各地要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市政府七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从简布置会场，各分会场一律不设主席台、不悬挂会标，不张贴标语和广告性标识。市委政法委将会同市委办于2月22日下午组织联调工作（另行通知）。

（四）参会人员提前15分钟就座完毕，严格遵守保密纪律，注意保持会场秩序。会议时间和内容请严格保密，不得使用非保密电话、在公共场合和对无关人员谈论会议内容，不得使用手机、微信传递会议内容，不得携带手机、智能手表、智能手环等便携电子设备进入会场。

（五）参会人员有制服着制服，无制服着深色外套，不系领带。

附件：1.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直属单位参会名单
2. 参会报名回执表

中共绵阳市委政法委员会

2024年2月20日

附件 1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直属单位参会名单

市级有关部门（单位）（54 个）

市纪委监委机关	市委办
市人大监察司法委	市政府办
市政协社法委	市委组织部
市委宣传部	市委统战部
市委政研室	市委国安办
市委网信办	市委外办
市委编办	市委军民融合办
市直机关工委	市发改委
市经信局	市教体局
市科技局	市民宗局
市民政局	市财政局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市生态环境局	市住建委
市交通运输局	市水利局
市农业农村局	市商务局
市文广旅局	市卫生健康委
市退役军人局	市应急局

市审计局

市市场监管局

市乡村振兴局

市林业局

市国动办

市大数据中心

团市委

市残联

市贸促会

绵阳日报社

市国资委

市统计局

市金融工作局

市政务服务监管局

市委党校

市总工会

市妇联

市工商联

市消防救援支队

绵阳广播电视台

直属单位、有关高校（11 个）

国家金融监管总局绵阳监管分局

绵阳海关

市邮政管理局

成铁绵阳车务段

绵阳师范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四川日报驻绵记者站

四川法治报驻绵记者站

武警绵阳支队

市税务局

人行绵阳中支

西南科技大学法学院

附件 2

参会人员回执

填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illegible]

